

全国政协经济委员会副主任马建堂：

大力弘扬企业家精神 促进民营经济健康高质量发展



认真践行习近平总书记要求， 促进民营经济健康高质量发展

民营企业的高质量发展，离不开政府的大力支持、周到服务、公正监管，各级政府要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民营经济的系列论述精神，为民营经济进一步创造市场化、法治化、国际化发展环境，促进民营经济健康高质量发展。

一是落实好现有纾困惠企政策，助民营企业摆脱困境。

今年以来，国际环境更趋复杂严峻，国内疫情多发散发，不利影响明显加大，超预期突发因素带来严重冲击。民营企业自身的抗风险能力较弱，一些企业日常经营被打乱，不少商户现金流吃紧。越是关键时刻，政策越要从实际出发，解“燃眉之急”。各地要因时因势做好精准防控，坚决防止简单化、“一刀切”和层层加码等现象，坚决做到“九不准”，加快落实已经确定的纾困政策，实施好退税减税降费政策，切实减轻市场主体负担，确保“组合拳”尽快落地显效，更加高效统筹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

二是营造公平有序的市场环境。

要全面实施负面清单制度，破除各种隐性壁垒，争取准入事项逐年减少，努力实现清单之外“非禁即入”。要不断夯实基础性制度，推进土地、劳动力、资本、技术、数据等要素市场化改革，加快建设全国统一大市场，坚决打破地方保护、区域分割，使生产、分配、流通、消费循环更加畅通。要坚持对各类市场主体一视同仁、平等对待，健全公平竞争制度框架和政策实施机制。强化反垄断，防止资本无序扩张，有效防范风险，维护市场公平竞争，规范和引导资本健康发展。

三是营造稳定透明的法治环境。

要完善统一的产权保护制度，依法保护企业产权及企业家人身财产安全。要持续推动《优化营商环境条例》落实，完善配套法规政策体系。要加大拖欠中小企业账款清理力度，规范商业承兑汇票使用，机关、事业单位和国有企业要带头清欠。要健全常态化监管，增强审查的规范性、可预期性和透明度，权责清单、执法结果向社会公开，接受监督。要进一步细化自由裁量权，善于运用说服教育、劝导示范、行政指导等手段处理轻微违法行为。

四是营造亲商安商的社会环境。

要把构建亲清政商关系的要求落到实处，坦荡真诚同民营企业家接触、交往，敢于为民营企业发声，特别是在民营企业遇到困难和问题时要积极作为、倾心服务。要建立完善政府与商会、企业沟通联系机制，健全企业诉求的收集、处理、督办、反馈制度。要进一步加强政府与市场沟通，完善政策制定程序，加强政策解读和影响评估，切实回应市场关切。要针对社会关注度高、困扰民营企业信心的重点事项，从一个个具体案例着手，从一项项痛点堵点发力，切实纾解民营企业担忧。

除了政府不断优化营商环境外，民

营企业家要牢记习近平总书记嘱托，苦练内功，不断提高市场竞争力，进一步弘扬新时代企业家精神，奋发作为，创新进取，在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征程上做出新的更大贡献。

一是加大科技创新力度，争当解决“卡脖子”问题的中坚力量。

当今世界各国之间的竞争，核心是科技创新带来的生产力发展之争。乌克兰危机启示我们必须树立极限思维，加快实现科技自立自强。民营企业在我国技术创新和新产品研发中占比超过70%，是名副其实的创新主力军。民营企业在创新方面具有天然的优势，体制机制灵活，贴近市场，对实际需求高度敏感而且反应敏捷；激励到位，敢于冒险，充满了企业家精神。这些都是应对创新不确定性的重要条件。新形势下，广大民营企业要胸怀国家战略大局，面向高质量发展中的短板和难点，不断加大科技创新力度，加大基础研发投入，敢于进取，勇攀高峰，争当解决“卡脖子”问题的中坚力量。

二是提升质量，满足新需求，争当高质量产品和服务的提供者。

民营经济四十多年的蓬勃发展，正是抓住了改革开放后各种商品与服务短缺的历史机遇，从针头线脑开始，不断满足人民群众的现实需要，在繁荣经济社会的同时，发展壮大了自己。在新发展阶段，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和不平衡不充分的发展之间的矛盾愈发凸显。广大人民群众的需求不断拓展、品味不断提高、消费日益升级，“大路货”已经卖不动了，广大民营企业要继续锐意进取，不断开拓创新，准确把握人民群众的需求变化和消费倾向，利用好大数据、人工智能、柔性制造等开展差异化竞争，争取在不断提升产品和服务的质量中获得更大发展。

三是坚持扩大开放，争当国内市场和国际市场的联结者。

改革开放四十多年来，我国在不断开放中取得今天的发展成就，民营经济在深化对外合作中发展壮大。当前，逆全球化趋势日益明显，国际产业链供应链重构不断加剧，但全球化依然是有利于世界绝大多数国家和人民的选择。广大民营企业要在推动国内循环和国际循环相互促进上发新力、立新功，既要积极而稳妥地“走出去”，也要高水平高质量地“引进来”，充分利用好国际国内两个市场、两种资源，为打造“更加开放的国内国际双循环”做出更大贡献。

我相信，只要我们认真全面地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民营经济的系列重要论述精神，大力继承弘扬企业家精神，我国民营经济发展环境一定会不断优化，我国民营经济的发展活力一定会不断迸发，我国民营经济也一定会在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新征程中发挥更大的作用。

各级政府要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民营经济的系列论述精神，为民营经济进一步创造市场化、法治化、国际化发展环境，促进民营经济健康高质量发展。一是落实好现有纾困惠企政策，助民营企业摆脱困境；二是营造公平有序的市场环境；三是营造稳定透明的法治环境；四是营造亲商安商的社会环境。

民营企业家要牢记习近平总书记嘱托，苦练内功，不断提高市场竞争力，进一步弘扬新时代企业家精神，奋发作为，创新进取，在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征程上做出新的更大贡献。一是加大科技创新力度，争当解决“卡脖子”问题的中坚力量；二是提升质量，满足新需求，争当高质量产品和服务的提供者；三是坚持扩大开放，争当国内市场和国际市场的联结者。

为了学习和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在企业家座谈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7月21日，我们来到“范蠡故里”南阳，参加第十九届中国企业发展论坛 弘扬新时代企业家精

神峰会暨首届中国(南阳)商圣范蠡经济思想研讨会，一起重温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民营经济发展的系列重要论述，弘扬新时代企业家精神。

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民营经济的系列重要论述 是做好当下经济工作的重要指针

党的十八大以来，习近平总书记十分重视和支持民营企业的发展。2018年11月1日，习近平总书记在民营企业座谈会上，从新时代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发展和完善的角度，从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高度，对民营经济的地位和作用作了新的重大概括：“民营经济是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发展的重要成果，是推动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发展的重要力量，是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推动高质量发展、建设现代化经济体系的重要主体，也是我们党长期执政、团结带领全国人民实现‘两个一百年’奋斗目标和中华民族伟大复兴中国梦的重要力量。”习近平总书记在这次会议上极为明确地把民营经济认定为我国经济制度的内在要素，对民营经济在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中重要地位的充分肯定，把民营经济看作我们党

长期执政的重要力量，是我们党对非公有制经济和民营企业地位和作用的理论创新，在非公有制经济和民营企业发展史上具有划时代意义。

2020年7月21日，面对百年未有之大变局，习近平总书记主持召开企业家座谈会时指出，市场主体是我国经济活动的主要参与者、就业机会的主要提供者、技术进步的主要推动者，在国家发展中发挥着十分重要的作用。一大批有胆识、勇创新的企业家茁壮成长，形成了具有鲜明时代特征、民族特色、世界水准的中国企业家队伍。习近平总书记充分肯定企业家群体所展现出的精神风貌，丰富和拓展了企业家精神的时代内涵，对民营企业家寄予了殷切希望，为新形势下弘扬企业家精神提供了思想和行动指南。